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行字〔2019〕199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使用财政涉农 整合资金的通知

勐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整合〔2019〕11号）和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使用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19〕148号）文件，现安排你单位财政涉农整合资金68万元，专项用于2019年度勐海县少数民族发展工程项目。此款列入2019年度“2130504，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切实管好用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加强专项扶贫资金管理，全面实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充分利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管。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的经验、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反馈。

勐海县财政局

2019年7月30日

抄送：预算股，国库股，农业股、扶贫办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30日印发

(共印4份)

